

招标公告

金东区塘雅镇红星村物业大楼建设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金东区塘雅镇红星村物业大楼建设工程已由 金华市金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项目代码：2605-330703-04-01-820056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业主为 金华市金东区塘雅镇红星村集体经济组织，招标人为 金华市金东区塘雅镇红星村集体经济组织，委托代理机构为 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 532.5074 万元，建设规模：建设范围在金东区塘雅镇红星村。建筑基底面积为 600 m²，层高 6 层，总面积 3659.7 m²。建设内容包括墙体、屋面、楼地面、外装修、内装修、门窗、油漆、室外、外墙装修等工程，涵盖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等内容。建设地点：金华市金东区塘雅镇红星村。

2.2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内的全部工作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图纸，具体以招标人要求为准。招标控制价为 532.5074 万元。

2.3 施工总工期：300 日历天。

2.4 工程质量：不低于国家相关验收的合格标准。

2.5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 是 ☒ 否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 是

☒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 2.7.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 2.7.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不低于 40%） 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 ☒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投标人须提供 2026 年 09 月 7 日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参与投标资质的“资质动态核查结果证明”。注：原则上开标时间为周一周二的项目采用上周一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开标时间为周三、周四、周五开标的项目采用本周一资质动态核查结果。

3.2 ☒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技术负责人、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 ☐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 ☐ 承接/☐ 完成过_____业绩（仅适用于国家对投标人无资质要求的情形）。证明材料需提供：_____。

3.4 本次招标 ☐ 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5 ☐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7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且无在建工程，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B 类证书。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_____职称（仅适用于《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未作规定的情形）。

如在投标截止日有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3.8 ☒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提供连续 3 个月（2026 年 5 月至 7 月，或更近月份）及以上社保凭证【退休人员无需提供，但应提供退休证明及投标单位聘用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且符合以下规定：①社保凭证以社保机构（盖章、电子证明）出具养老保险缴纳清单为准；②每月缴费单位（或代缴单位的委托单位）和投标人名称（或投标人分公司名称）须一致，但入职投标单位未满 3 个月的人员除外【新入职人员需提供聘用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建造师转注证明，入职投标单位前的缴纳单位可为其他单位，但 3 个月社保不得间断】。

（三）其他：

☒ 3.9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

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 ☐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均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网址: <http://ggzyjy.jinhua.gov.cn/>。

5.2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网址: 潜在投标人登录金华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综合系统(网址<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gbweb/#/login>)自行下载。

5.3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金华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全流程 电子交易综合系统(网址<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gbweb/#/login>)。

6.2 其他要求: 开标时间及地址: 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东区分中心(金华市金东区金瓯路 1058 号金东区社会治理中心西侧)开标。

6.3 开标时间前 30 分钟, 投标人应使用钉钉软件进入开标直播群, “金东区塘雅镇红星村物业大楼建设工程”群的钉钉群号: [202885000367](https://t.me/202885000367)。

6.4 不见面开标系统网址为: <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open/login> 请各投标单位使用 CA 锁登录, 完成远程开标。为确保使用效果建议选择谷歌浏览器提早确认是否可以登录。

6.5 投标单位在开标时间后，应根据系统提示在 60 分钟倒计时内解密，超过时间不进行解密而无法进入评标环节的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如遇解密问题，及时联系代理机构或软件公司。

7. 监督部门及投诉受理联系方式

金华市金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579-82191586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金华市金东区塘雅镇红星村

代理机构：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集体经济组织

办公地址：金华市金东区塘雅镇塘

办公地址：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宾虹西路 876
号 4 号楼 301 号

联 系 人：黄先生

联 系 人：郑工

联系电话：13575989058

联系电话：18248551717